

# 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

1. 中華民國91年10月15日南投縣政府府工築字第09100155192號令訂定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
2. 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南投縣政府府建管字第1060235396號令修正發布全文三點，並自即日生效
3. 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南投縣政府府建管字第11401072551號令修正發布第二點附表，並自即日生效

- 一、本標準表依南投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規定訂定。
- 二、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如附表，表內未列之構造及雜項工作物其造價應由建築師覈實估算，送本府核定。
- 三、本標準表每二年檢討一次。

## 附表

| 建築物構造類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單位   | 單價（新臺幣，元）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5層以下   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五千九百元     |
| 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6至10層  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七千元       |
| 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11層至15層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一萬零五百元    |
| 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16層至20層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一萬一千百元    |
| 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21層以上  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一萬三千元     |
| 鋼筋混凝土加強磚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四千八百元     |
| 磚造、木造、磚木造或磚石造           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三千元       |
| 鋼鐵造有牆者(一、非RC牆。二、限1層樓建物且跨距未達12公尺者) | 平方公尺 | 三千八百元     |
| 鋼鐵造無牆者(限1層樓建物且跨距未達12公尺者)          | 平方公尺 | 二千六百元     |